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23-022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科 学 筑 家

关于为昆明项目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云南润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担保本金不超过 5 亿元
- 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金地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云南润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项目公司”）70%的股权，开发位于昆明市西山区永昌街道办事处马家社区恒泰城项目（K 地块）（下称“项目”）。为了满足项目发展需要，项目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金江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申请 50,000 万元额度的贷款，贷款期限最长为 5 年。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与华夏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前述融资事项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担保期限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由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提供担保授权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对公司部分担保事项作出批准，授权担保范围包括公司向控股子公司的信贷业务提供担保，新增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该授权尚在有效期内。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无需另行召

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云南润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 年 12 月 11 日

注册地：昆明市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及经营；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金属材料、普通机械及住配件、电线电缆的销售；商业运营管理；承办会议及商品展览展示活动；停车场经营；房屋租赁；物业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企业形象设计；礼仪庆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被担保人资产总额约为 224,179 万元，负债总额约为 104,365 万元，资产净额约为 119,814 万元，资产负债率约为 46.55%；项目处于运营阶段，2023 年 1-5 月实现营业收入 1,444 万元，净利润为 491 万元。

与本公司的关系：云南润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金地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 70%股权的控股子公司。

三、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了满足项目发展需要，项目公司向华夏银行申请贷款，融资本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5 年。公司将为本笔融资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本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担保期限自担保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 公司意见

公司为项目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是为了使其获取足够的营运资金。截止目前，项目进展正常。预计项目公司未来具有足够的偿债能力。

本次担保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115.43 亿元，占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 17.70%。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 74.92 亿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40.51 亿元。公司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7 日